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部 共青团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文件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保卫处

关于开展清缴管制刀具及宿舍违规大功率电器 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系：

根据教育厅内教校安函〔2023〕33号《关于组织开展全区教育系统2023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为持续推进学院安全工作的深入开展，净化学院安全环境，保障广大师生人身安全，营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学院学生工作部、团委、保卫处决定在学生公寓开展清缴管制刀具及宿舍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专项整治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违规管制刀具范围

根据公安部《管制刀具认定标准》的规定，凡符合下列标准之一的即为管制刀具，应列为清查收缴范围：

1. 匕首：带有刀柄、刀格和血槽，刀尖角度小于60度的单刃、双刃或多刃尖刀；
2. 三棱刮刀：具有三个刀刃的机械加工用刀具；

3. 带有自锁装置的弹簧刀(跳刀): 刀身展开或弹出后, 可被刀柄内的弹簧或卡锁固定自锁的折叠刀具;

4. 其他相类似的单刃、双刃、三棱尖刀: 刀尖角度小于 60 度, 刀身长度超过 150 毫米的各类单刃、双刃和多刃刀具;

5. 其他刀尖角度大于 60 度, 刀身长度超过 220 毫米的各类单刃、双刃和多刃刀具。

二、违规大功率电器范围

严禁在宿舍使用存放大功率电器, 如电磁炉、电饭锅、热得快、取暖器、热水壶、电熨斗、电热杯、烧茶壶、电热毯、800 瓦以上电吹风机。

三、易燃类物品

严禁在宿舍使用存放酒精炉、液体酒精、固体酒精。

四、工作要求

1. 各系要把专项活动作为一项重要工作, 切实加强领导, 精心组织实施制定工作方案, 并认真抓好落实。

2. 各系要加大检查力度, 做到所有宿舍全覆盖, 使学生自觉遵守宿舍规章制度, 相互提醒、相互监督。

3. 清查之后, 各系要加大力度做好禁止收藏使用违规管制刀具的宣传教育工作, 加强学生安全意识教育。

五、清查时间及工作安排

1. 清查时间: 2023 年 4 月 10 日—4 月 14 日

2. 方法步骤：各系开展自查，做到全覆盖，并做好过程记录。各系请于2023年4月17日前将整治活动开展情况形成清缴报告（报告内容：开展清查时间、组织情况、清查宿舍数量、清查过程存在的问题、采取的解决措施、清查结果等），电子版发保卫处治安科赵飞OA办公系统；纸质版经系党总支书记签名并加盖公章，报送至保卫处治安科。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部



共青团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保卫处



2023年4月7日